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nro 正榮地產
Zhenro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正榮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58及債務股份代號：4596)

內幕消息
針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清盤呈請聆訊押後

茲提述正榮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八日、七月二十一日及八月二十日的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13.25(1)(b)、37.47B(a)及37.47E(c)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作出。

針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清盤呈請聆訊押後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該呈請原定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在香港高等法院進行聆訊。在聆訊中，香港高等法院下令將該呈請的聆訊押後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上午十時三十分。

本公司現時正與本集團的境外債權人(包括呈請人)進行協商。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日所公告，一份載列為解決其流動資金問題而提出的境外重組計劃建議條款的條款書(「條款書」)已送交本集團的若干債權人(包括呈請人)。

境外重組計劃及計劃安排仍須待與債權人達成協議，並達致若干先決條件(包括但不限於取得相關主管機關、法院及本公司股東的批准後)方可作實。

條款書未必獲經選定債權人接受，而境外重組計劃(包括計劃安排)亦未必會進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該呈請的任何重大進展作出進一步公告。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有疑問，應向其專業或財務顧問尋求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正榮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競德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競德先生及金明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周偉成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傳序先生、謝駿先生及楊詠儀女士。